

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

(<https://fygg.chinadaily.com.cn/>)

安徽省利辛县人民法院公告

韩广：本院受理原告刘鹏程诉韩广、王鑫鑫金融借款纠纷一案，原告请求判令：1、判决被告偿还原告借款本金 25 万元及利息 6500 元（利息自 2026 年 3 月 17 日起按照年利率 6.24% 计算至 2026 年 8 月 17 日，为利息 6500 元，2026 年 8 月 17 日之后的利息按照年利率 6.24% 继续计算至本息还清为止），合计 256500 元。2、本案诉讼费用、诉讼保全费用、出具保函费用由被告承担。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开庭传票、举证通知书、应诉通知书及民事起诉状副本。自公告起 30 日视为送达。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 15 日内，定于 2026 年 11 月 2 日上午九时在本院马店法庭公开开庭审理，逾期本院将依法缺席审判。

安徽省利辛县人民法院

本公告刊登在2026年09月08日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频道
(本公告从"中国日报网法院公告"下载,公告发布时间: 2026年09月09日)

